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晋控电力　　公告编号:2021 临—087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三十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九届三十八次董事会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12 月 8 日以电话和电邮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形成以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本议案未达到应专项披露的事项标准)

董事会同意公司通过金融机构向山西漳电蒲洲热电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 8000 万元的委托贷款,期限 1 年,委托贷款利率不低于当月公司融资利率。

2.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3.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为下属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4.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山西天桥水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

在审议本议案时,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刘文彦先生、师李军先生、史晓文先生回避了表决。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正、公允的原则,有利于促进公司的经营发展,符合公司的长远战略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审议相关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收购山西天桥水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

5.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 2021 年 12 月 29 日(周三)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1 年第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

1. 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2. 关于为下属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3. 关于收购山西天桥水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晋控电力　　公告编号:2021 临—088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 并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山西漳电蒲洲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蒲洲热电")以向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金租")办理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1 亿元,公司拟为其提供担保。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九届三十八次董事会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尚需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签署相关协议文件及办理相关手续。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名称:河北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敏俊

注册地址:石家庄市正定新区阳光路 39 号 8、9、13、22 层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吸收非银行股东 3 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公司可以经营下列部分或全部本外币业务: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发行债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控股子公司、项目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金:392000 万元人民币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名称:山西漳电蒲洲热电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姚忠太

注册地址:山西省永济市中山东街 20 号

经营范围:电力、热力的生产及销售;通用设备、煤炭销售;粉煤灰开发、利用;电力技术服务;电力设施:承揽电力工程及设备维修、安装、调试;废旧物资回收与销售

注册资本:人民币 56400 万元

股权结构: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65%

陕西陕煤澄合矿业有限公司　35%

被担保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被担保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持股比例
蒲洲热电	319511.76	306607.01	12904.75	84014.35	−7817.79	65%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上述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董事会意见

1.公司本次为下属公司提供融资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其正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2.董事会认为,上述被担保公司的资信状况良好,以上担保符合《公司章程》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3.在担保期内,被担保公司以其未来收益权为公司提供反担保。蒲洲热电二股东陕西陕煤澄合矿业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4.长治发电公司未来收益及还款能力测算:预计年收入 28.22 亿元,其中电量销售资金收入 27.61 亿元,供热收入 0.61 亿元,折旧费用 3.76 亿元,利润完成 2.96 亿元,经营现金流 6.72 亿元,计划融资 4 亿元,具有可持续稳定的现金流,具备偿还能力。

蒲洲热电未来收益及还款能力测算:2021 年现金期初余额 1.62 亿元,预计总收入 10.11 亿元,其中电量销售资金收入 9.18 亿元,其他收入 0.93 亿元,计划融资 5 亿元,资金收入共 15.11 亿元,2021 年末资金余额预计 0.5 亿元,具有可持续稳定的现金流,具备偿还能力。

董事会认为蒲洲热电有能力以其未来收益为公司提供反担保。

八、累计担保数量和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540823.26 万元,其中对合并范围外企业担保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187238.3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21.71%,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事项。

九、备查文件

1.九届三十八次董事会决议;

2.融资租赁合同。

3.担保协议。

特此公告。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晋控电力　　公告编号:2021 临—089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为下属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公司全资子公司晋控电力山西长治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治发电公司")拟通过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办理项目贷款。融资金额不超过 4 亿元,利率不超过五年期以上 LPR(2021 年 10 月 20 日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为 4.65%)上浮 30BP,期限不超 10 年,该融资方案需公司提供担保。

(二)山西漳电蒲洲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蒲洲热电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为缓解经营资金短缺,保证正常生产经营,蒲洲热电公司积极拓展融资渠道,拟与山西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保理融资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1 亿元,融资期限 2 年,融资成本年利率不超过 6%,该融资方案需公司提供担保。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九届三十八次董事会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签署相关协议文件及办理相关手续。

二、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

(一)名称:晋控电力山西长治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梁宇宁

注册资本:17.51 亿元

注册地址:长治市潞州区长北合成西路 13 号

经营范围:电力商品,热力商品生产和销售;电力生产相关燃料、材料、电力高新技术、电力物资的开发销售;发电设备检修;电力工程安装、设计、施工(除土建);工矿机电产品加工、修理;室内外装潢;采暖设备维修;设备清扫;电力信息咨询及技术服务;电力系统设备及相关工程的设计、调试、试验及相关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名称:山西漳电蒲洲热电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姚忠太

注册地址:山西省永济市中山东街 20 号

经营范围:电力、热力的生产及销售;通用设备、煤炭销售;粉煤灰开发、利用;电力技术服务;电力设施:承揽电力工程及设备维修、安装、调试;废旧物资回收与销售

注册资本:人民币 56400 万元

股权结构: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65%

陕西陕煤澄合矿业有限公司　35%

被担保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被担保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持股比例
长治发电公司	879545.06	704757.5	174787.56	1251.58	77.82	100%
蒲洲热电公司	319511.76	306607.01	12904.75	84014.35	−7817.79	65%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以上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一)长治发电公司与光大银行商谈合同的主要条款如下:

1.债权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2.债务人:晋控电力山西长治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保证人: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

6.担保金额:不超 4 亿元;

7.保证期限: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蒲洲热电公司与山西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商谈合同的主要条款如下:

1.债权人:山西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债务人:山西漳电蒲洲热电有限公司;

3.保证人: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方式:提供金额担保、二股东陕西陕煤澄合矿业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5.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6.担保金额:10,000 万元;

7.保证期间: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履行期限 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四、董事会意见

1.公司本次为下属公司提供融资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其正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2.董事会认为,上述被担保公司的资信状况良好,以上担保符合《公司章程》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3.在担保期内,被担保公司以其未来收益权为公司提供反担保。蒲洲热电二股东陕西陕煤澄合矿业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4.长治发电公司未来收益及还款能力测算:预计年收入 28.22 亿元,其中电量销售资金收入 27.61 亿元,供热收入 0.61 亿元,折旧费用 3.76 亿元,利润完成 2.96 亿元,经营现金流 6.72 亿元,计划融资 4 亿元,具有可持续稳定的现金流,具备偿还能力。

蒲洲热电未来收益及还款能力测算:2021 年现金期初余额 1.62 亿元,预计总收入 10.11 亿元,其中电量销售资金收入 9.18 亿元,其他收入 0.93 亿元,计划融资 5 亿元,资金收入共 15.11 亿元,2021 年末资金余额预计 0.5 亿元,具有可持续稳定的现金流,具备偿还能力。

董事会认为蒲洲热电有能力以其未来收益为公司提供反担保。

八、累计担保数量和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540823.26 万元,其中对合并范围外企业担保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187238.3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21.71%,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事项。

九、备查文件

1.九届三十八次董事会决议;

2.融资租赁合同。

3.担保协议。

特此公告。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晋控电力　　公告编号:2021 临—090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山西天桥水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为了优化电源结构,拓展清洁能源发电业务规模,实现传统能源和清洁能源的优势互补,公司拟以现金收购晋能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能电力集团")持有的山西天桥水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桥水电")100%股权。本次交易采用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与交易对方晋能电力集团为同一控制人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旗下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本次交易已经公司九届三十八次董事会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刘文彦先生、董事师李军先生、董事史晓文先生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晋能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史晓文;

注册资本:174810.2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劲松北路 27 号;

成立日期:2010 年 08 月 02 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558730782Y;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电、热项目的投资、筹备及管理;以自有资金对电、热项目上下游相关产业及相关高新技术的投资、开发及管理;电力设施:电、热及相关产业设备的检修与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全资股东: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历史沿革:晋能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晋能电力集团)前身为始建于 2010 年 8 月 2 日的山西国际电力发电有限公司,2010 年 10 月 2 日更名为山西新兴能源产业集团有限公司,2014 年 4 月 1 日更名为晋能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1 年 1—9 月	2,690,395.30	2,547,815.31	142,579.99	562,741.37	−162,741.91
2020 年	26,559,54.54	2,350,632.63	305,321.91	778,948.63	4,657.60

3.晋能控股煤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9.43%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晋能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为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为晋能控股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晋能控股煤业集团有限公司与晋能控股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同为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因此公司与晋能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4.晋能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股权概况

1.本次收购标的为晋能电力集团持有的山西天桥水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

该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2.截至 2021 年 08 月 31 日,该标的股权账面价值 45,447.76 万元,评估价值 55,616.65 万元。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山西天桥水电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岗;

注册资本:16000 万人民币;

公司地址:山西省保德县义门镇;

成立日期:1981 年 9 月 18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931112250880H;

经营范围:发电、供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历史沿革:

山西天桥水电有限公司是山西省电力工业局于 1972 年 6 月筹备建设,1978 年 7 月撤销筹备处,成立"山西省天桥水电站"。1983 年 9 月经山西省电力工业局批准,正式更名为"山西省天桥水力发电厂"。1997 年 12 月山西省政府将原委托山西省电力公司代管的天桥水电厂划归山西省地方电力公司管理。

2003 年天桥水电厂进行改制,由"山西省天桥水力发电厂"更名为"山西天桥水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6000 万元,为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10 年 12 月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将天桥水电 100%的股权划转给晋能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划转后天桥水电成为晋能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业务模式:

天桥水电的业务模式为电力销售。电力生产是由黄河水流水力发电后通过输电线路进入电网。电力主要销售给国网山西电力公司和榆林供电公司。

装机容量及运营情况:

天桥水电发电机组装机容量为 12.8 万千瓦。2018 年发电量 63800 万千瓦时,2019 年发电量 87500 万千瓦时,2020 年发电量 79819 万千瓦时。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1 年 1—9 月	57,670.16	9,065.05	48,605.11	12,987.67	3,896.50	2,907.24	−4,295.01
2020 年	54,090.81	8,392.94	45,697.87	17,458.76	6,545.62	4,680.99	6,871.72

该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审计情况

公司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审亚太审字(2021)010951 号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无保留意见。

截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山西天桥水电有限公司总资产 56,928.04 万元,负债 11,480.28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 45,447.76 万元。

(四)评估情况

以 2021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公司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中企华评报字(2021)第 6350 号评估报告。

1.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山西天桥水电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56,928.04 万元,评估价值为 67,096.93 万元,增值额为 10,168.89 万元,增值率为 17.86%;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11,480.28 万元,评估价值为 11,480.28 万元,无增减值变化;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45,447.76 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55,616.65 万元,增值额为 10,168.89 万元,增值率为 22.37 %。

2.收益法评估结果:

山西天桥水电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56,928.04 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11,480.28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45,447.76 万元。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57,110.07 万元,增值额为 11,662.31 万元,增值率为 25.66%。

3.评估结论

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57,110.07 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55,616.65 万元,两者相差 1,493.42 万元,差异率为 2.69%。

两种方法评估结果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两种评估方法考虑的角度不同,资产基础法是从资产的再取得途径考虑的,反映的是企业现有资产的重置价值。收益法是从企业的未来获利能力角度出发,反映了企业各项资产的综合获利能力。

天桥水电站为截流式发电站,收入受自然来水影响较大;天桥水电站建成于上世纪 70 年代,建成时间较长,管理层预计水轮机组将于 2026 年至 2030 年进行更换,收益法测算中对于更换期间的资本性支出和收益根据企业的初步计划综合确定。发电企业属重资产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占总资产的比重大。综合考虑资产基础法采用的数据质量上优于收益法采用的数据,因此采用资产基础法能更好地反映评估对象的资产价值。

根据上述分析,本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即:山西天桥水电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为 55,616.65 万元。

(五)其他

1.公司本次收购天桥水电 100%股权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

2.公司本次收购天桥水电 100%股权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3.天桥水电不存在为他人提供担保、财务资助等情况。天桥水电与晋能电力集团没有经营性往来情况。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以经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的评估价值为依据,收购天桥水电 100%股权的价格为人民币 55,616.65 万元。

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聘请的审计、评估机构所做评估结果符合收购标的的客观价值,公司以评估机构确认的评估值为依据所确定的转让价格定价公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以评估机构确认的评估值为依据所确定的转让价格定价明确,价格公允。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转让方):晋能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一) 股权转让价格

甲方向乙方转让其所持标的公司全部股权(100%股权)的股权转让价格为甲乙双方认可的标的公司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55,616.65 万元(大写:伍亿伍千陆佰壹拾陆万陆仟伍佰元整)。

(二) 过渡期损益安排

甲、乙双方确认,过渡期收益或亏损均由甲方享有或承担。

(三) 本次股权转让价款的支付

甲、乙双方确认,本协议签订且甲方及标的公司完成协议所约定全部支付股权转让价款的前提条件并经乙方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一次性支付全部股权转让价款。

(四) 其他

交易协议经甲、乙双方及标的公司盖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

六、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山西天桥水电有限公司是水力发电企业,从其行业特点和经营业绩来看,其收益较为稳定。山西天桥水电有限公司 2018—2020 年的净利润分别为 1249.18 万元、4926.10 万元、4680.99 万元。2018—2020 年 ROE 分别为 3.46%、12.01%、10.24%。公司完成收购山西天桥水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后,可以有效优化电源结构,提升整体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绿色、健康、可持续地发展。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3412.94 万元。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我们认为公司本次收购天桥水电 100%股权,是为了有效优化公司电源结构,提升整体盈利能力,属于正常商业行为,并且评估值明确,价格公允。公司委托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标的资产出具的评估报告真实有效,符合公司交易的定价原则。

2.独立意见:公司第九届三十八次董事会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并获得通过。该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本公司的根本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议案时,关联董事刘文彦先生、师李军先生、史晓文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九、其他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同业竞争,不涉及职工安置。

本次交易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公司拟以天桥水电全部股权质押方式向金融机构申请并购贷款融资,金额不超 3.5 亿元。

十、备查文件

1.公司九届三十八次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九届三十八次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审计报告;

4.评估报告;

5.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晋控电力　　公告编号:2021 临—091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第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经公司九届三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12 月 29 日(周三)上午 9:00

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12 月 29 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29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29 日 0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 年 12 月 24 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21 年 12 月 24 日(周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表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公司 15 楼 1517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名称

提案 1 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提案 2 关于为下属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提案 3 关于收购山西天桥水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

2.披露情况:以上提案已经公司九届三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决议公告刊登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3.无特别强调事项。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00	总议案	√
1.00	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0	关于为下属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
3.00	关于收购山西天桥水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	√

四、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1 年 12 月 29 日上午 8:00—8:50

2.登记地点:太原市晋阳街南一条 10 号 14 层资本市场与股权管理部(1406 房间)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资本市场与股权管理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太原市晋阳街南一条 10 号 14 层资本市场与股权管理部(邮编:030006)

传真号码:0351—7785894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二。

六、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351—7785895、7785893

联系人:赵开　郝少伟

公司传真:0351—7785894

公司地址:太原市晋阳街南一条 10 号

邮政编码:030006

2.会议费用:会议预期半天,交通食宿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九届三十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 临-087)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三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女士/先生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对会议议案按下表所示进行表决,授权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 2021 年第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00	总议案			
1.00	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2.00	关于为下属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3.00	关于收购山西天桥水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			

注:请在表决结果的"同意"、"反对"、"弃权"项下,用"√"标明表决结果。同一议案只能在表决结果标明一处,即"同意"或"反对"或"弃权",都未标明的视为弃权,标明了两处或三处的视为无效,计入无效票数。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有效期限: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日期:

附件二:

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767

2.投票简称:"晋电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12 月 29 日的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通过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的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29 日 09:15,结束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29 日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oc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991　　证券简称:甘源食品　　公告编号:2021-064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北京红杉铭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红杉铭德提供的信息一致。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发布了《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持有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股份 8,181,8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8.7773%)的股东北京红杉铭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红杉铭德")计划在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在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大宗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5,592,949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6.0000%)。其中,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若公司在本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变动事项,可以根据前述变动对上述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4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超过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2021 年 12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比例达到 1%暨减持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3)。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红杉铭德自 2021 年 9 月1 日至 2021 年 9 月 2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 1,864,31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000%;自 2021 年 9 月 14 日至 2021 年 12 月 8 日,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 1,097,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769%;自 2021 年 12 月 9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0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 559,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003%(按公司总股本为 93,215,831 股计算)。本次权益变动涉及减持公司股份为公司首发前股份。

截至 12 月 10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660,78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00%(按公司总股本为 93,215,831 股计算)。大宗交易受让方在受让股份后的 6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受让的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权益变动前		减持期间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权益变动后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红杉铭德	8,181,800	8.7773%	2021 年 9 月 1 日 -9 月 2 日	1,864,316	2.0000	大宗交易	4,660,784	5.0000%
			2021 年 9 月 14 日 -10 月 22 日	932,100	0.9999	集中竞价		
			2021 年 12 月 8 日	165,000	0.1770	大宗交易		
			2021 年 12 月 9 日 -12 月 10 日	559,600	0.6003	大宗交易		

注: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比例计算以公司总股本 93,215,831 股为基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四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红杉铭德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股份锁定期满后,在其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期间,其拟减持股份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在股份锁定期满后方可减持;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股份减持操作另有要求的,同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截至公告日,红杉铭德均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其相关承诺的情况,后续将继续严格遵守减持规则的相关规定履行承诺。

2.本次减持股份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稳定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1.红杉铭德出具的关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

2.红杉铭德的法人营业执照;

3.红杉铭德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纳思达　　公告编号:2021-124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召开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对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届满未行权的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以及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17,270,694 份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注销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9)。

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